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预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信科技”或“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预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2024年度公司预计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长安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累计不超过30.00亿元人民币。授信有效期1年，在以上额度范围内可循环使用，具体授信金额、授信方式等最终以公司与银行实际签订的正式协议或合同为准。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洪卫东先生签署上述额度内的授信相关合同。

本次授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特此公告。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9 日